

联 合 国



Distr.
GENERAL

大 会



安全理事会

A/49/679*
S/1994/1315*
23 November 1994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大会
第四十九届会议
议程项目19
接纳新会员加入联合国

安全理事会
第四十九年

帕劳共和国
要求加入联合国的申请

秘书长的说明

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135条和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59条,秘书长谨此分发1994年11月14日帕劳共和国国务部长给秘书长的信,内载帕劳共和国要求加入联合国的申请。

* 由于技术上的理由重新印发。

94-46438 (c) 231194 231194

附件

1994年11月14日

帕劳共和国国务部长

给秘书长的信

按照《联合国宪章》第四条并依照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58条和大会议事规则第134条的规定,我谨代表帕劳共和国政府并以国务部长名义申请加入联合国。

请将本申请提交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审议为荷。

兹根据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58条和大会议事规则第134条声明如下。

声明

关于帕劳共和国要求加入联合国的申请,我谨代表帕劳共和国并以国务部长名义庄严声明,帕劳共和国接受《联合国宪章》所载的义务并且保证履行这些义务。

国务部长

安德烈斯·乌赫比洛(签名)